

# 华中科技大学体育学院文件

院发〔2024〕1号

## 体育学院科研项目间接费用 (管理费)分配方案

全院教师:

根据《华中科技大学科研经费管理办法》(校财〔2021〕10号)有关要求,体育学院于2024年5月27日召开了党政联席会,经党政联席会讨论研究,决定我单位科研项目间接费用(管理费)分配方案如下:

类型	自然科学类	人文社科类
(1)项目主管部门按照规定比例直接核定、无需项目负责人计算间接费用的纵向科研经费。	间接费用 到账金额 10%	间接费用 到账金额 1%
(2)由项目负责人根据相关管理办法或项目/课题委托单位要求自行计算间接费用的纵向科研经费。	经费总预算 2%	经费总预算 3%
(3)横向科研经费	经费到账金额 3%	经费到账金额 3%

以上标准自本文件发布之日起开始执行。

